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為新聞紙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五日

星期三

第一二二二二號

陝西省政府公報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第二科公報股編印

總理遺囑

目錄

◎ 命令 ◎

省政府訓令七件

省政府指令四件

民政廳訓令一件

△ 法規 ▽

國民會議代表選舉法施行法

電影檢查法施行規則

民法親屬編

○ 例文 ○

省政府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續)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命 令

訓 令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各機關長○奉考試院令為前因戰事影響未寄發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各表茲另訂限期呈奏國府核准

為令遵事案奉

國民政府考試院訓令第三一號內開為令遵事案查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條例及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條例施行細則前奉

國民政府先後公布通飭施行當經依照條例第三第四等條之規定訂定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表暨說明書分發京內外各機關限期將各表填齊逕送銓敘部依法審查並另訂定現任公務員家庭狀況調查表一併分發填送備查在案祇以當時河北河南山西陝西甘肅寧夏青海察哈爾綏遠廣西等十省暨天津北平兩市受戰事影響未能一律辦理現在戰事業已結束除山西廣西兩省應另案辦理外其餘各省市自應一律照案舉行甄別以重銓政第念各該省市多屬距京遠且因受戰事影響秩序未盡回復省內交通復多不便其送表期限經已從寬核定限至二十年六月底以前一律照章填表送候審查其已經寄發審查表未能依限填送者一併限至六月底將表填送逾期不予甄別並經呈奉國民政府第二三九〇號指令開悉

查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條例之施行展期至民國二十年六月底截止公務員任用條例展期至民國二十年七月一日施行均已明令公布並通行飭知矣仰即知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並詳計所屬各機關應受甄別職員人數酌量分發務於限內依式填齊逕送銓敘部依法審查另附發現任公務員家庭狀況調查表着一併分發填寫統送銓敘部備查為要此令等因計發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表暨說明書各二千份現任公務員家庭狀況調查表二千份奉此除分行外合函檢發原件各口份令仰該口即便遵照查明所屬應受甄別職員分發依式填寫從速呈府以憑彙轉切切此令

計發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表暨說明書各口份現任公務員家庭狀況調查表口份（從略）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十九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
民政 設施廳
准實業部咨據各地商人團體紛紛呈稱往往有人侵佔沒收各該地會館公所并將產業變價等
財政 情事飭嚴切保護由

為令飭事案准

實業部商字第93號咨開為咨請事查各省市商行會館向為當地旅商人或同業所合力經營藉以聯絡情感發展商業法本良善近據各地商人團體紛紛呈稱該地館所往往有被人侵佔沒收或將產業變賣等情事如果屬實殊有未合本部職責所在正謀集中商人力量實行團結共圖對外此等具有歷史之團體機關自應維持改進不宜遽事摧殘除分行外相應咨請查照轉飭查明嚴切保護以安商業至紳公誼此咨等因准此除咨復暨函達

陝西高等法院查照并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查照并轉飭各縣道照嚴切保護為要
即便遵照并轉飭所屬嚴切保護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各廳奉行政院令奉國府令據考試院呈考選委員會呈請定於本年四月一日起至六月底止為檢定
考試日期七月十五日為高等考試開始舉行日期轉祈鑒核施行一案奉令轉飭知照并飭屬知
照由

爲令知事案奉

行政院訓令第五二七號內開爲令行事宜案奉

國民政部第四八號訓令內開案據考試院呈稱爲呈請事據考選委員會呈稱查檢定考試暨高等考試本年均應分別舉行以符法案關於上項各種考試條例疊經屬會先後擬定呈送鈞院鑒核在案茲於本年一月六日開第三十六次會議對於舉行檢定考試暨高等考試各案公同討論結果決議定於四月一日起至六月底止爲檢定考試日期高等考試定於七月十五日開始舉行等由在案理合備文呈請鑒核轉呈核准施行等情據此查職院訓政時期考試進行方案原定十九年至二十年舉行第一次高等考試及普通考試祇以需要考試一切法規事關重要不能不慎重將事參酌古今中外之宜編制不免稍需時日加以國內反動迭起中央注重平亂不能以全力爲政治上實施而職院工作之進行遂亦直接間接蒙其影響是以在十九年分原定舉行之第一次高等普通各考試均未克辦理現在叛逆平定軍事已告結束所有考試法施行細則典試規程襄試法監試法等業奉鈞府頒布其他檢定考試條例應考人專門資格審查規則及各種高

等普通考試條例亦經職院公布施行呈明有案所有各種考試自應以次定期舉行以副國家拔取真才之至意現據該會呈請定於本年四月一日起至六月底止爲檢定考試日期七月十五日爲高等考試開始舉行日期自應照准理合具文呈請鈞府鑒核施行指令祇遵實爲公便等情據此應予照准除指令並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卽便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民政廳△奉行政院令抄發電影檢查法施行規則暨電影檢查委員會組織章程令飭屬一體知照等因
令教育廳△奉行政院令抄發電影檢查法施行規則暨電影檢查委員會組織章程令飭屬一體知照等因
令即飭屬知照由

爲令遵事案奉
行政院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查電影檢查法施行規則暨電影檢查委員會組織章程現經本院制定公布施行除分別咨令外合行抄發原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電影檢查法施行規則暨電影檢查委員會組織章程各一件奉此除分令教育廳外合行抄發各原件條文令仰該廳遵照卽便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電影檢查法施行規則暨電影檢查委員會組織章程各一件（規則已見法規欄章程容即續登）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建設廳○奉行政院令改定自民國二十年八月一日爲工廠法及工廠法施行條例施行日期由

爲令飭事案奉

行政院第四九零號訓令內開爲令知事案奉

國民政府第五五號訓令內開查工廠法及工廠法施行條例前經明令定自民國二十年二月一日起施行在案茲改定自民國二十年八月一日爲工廠法及工廠法施行條例施行日期除明令公布並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電令並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前奉

行政院電令到陝業經令飭遵照在案奉令前因除呈覆外合行令仰該廳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一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不另行文

令各機關
縣長▲奉監察院令內開爲令知啟用印信由

爲登報通令事案奉

監察院第一號令開爲令知事案奉

國民政府頒發本院銀質大印一顆文曰國民政府監察院印又牙質小印一方文曰國民政府監察院院長
鑄於二月二日敬謹啟用即於是日開始辦公除呈報並分別咨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登報通令仰該口即便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五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不另行文

令各機關縣長○據考試覆核委員會咨為該會遵於二月一日組織成立即日啟用關防視事咨請查照由

為登報通令事案准

考試覆核委員會覆字第一號咨開為咨行事本年一月十三日奉

國民政府令開特派邵元冲為考試覆核委員會委員長此令

又奉

令開派饒炎郭心崧黃序鶴謝健戴修駿馬寅初史尙寬張我華穆湘翊秦汾趙迺傳為考試覆核委員會委

員此令並奉

考試院第六四號訓令轉奉

國民政府頒發考試覆核委員會銅質關防一顆文曰考試覆核委員會關防牙章一顆文曰考試覆核委員會委員長各等因奉此數會遵於二月一日組織成立即日啟用關防視事除分別呈咨外相應咨請查照並希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咨等因准此合行登報通令仰該口即便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五日

●指 令 ●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鳳縣縣長朱寶璣

據呈報遣歸民團改辦保衛團情形請鑒核由

呈悉查縣保衛團法前准部咨到陝業經令飭民政廳擬定施行細則通令各縣一體遵辦在案所有各縣地方原設之民團及其他一切自衛組織均應在取銷之列該縣長到任伊始即將縣城內舊有民團遣歸各區並飭按照保衛團法則改組具見盡心地方殊堪嘉許仰將各區保衛團組織成立日期情形照章詳報并隨時督飭認真訓練藉資捍衛勿託空言敷衍塞責是爲至要仍補呈民政廳備案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日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建設廳廳長李協

據呈報因公出差對省政府及各界接洽事務專派第一科科長韓璠爲代表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一日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洛川縣長楊登壽

據呈該縣保衛團副團長雷在陽一區區長趙子敬等剿辦逃兵當場擊斃匪一名奪獲槍枝等件懇請給獎以昭激勸並請將所獲槍枝留團備用由

呈悉據稱該縣保衛團副團長雷在陽暨南一區區長趙子敬等督率團丁剿辦逃兵當場擊斃一名先後奪獲步槍五枝軍服軍帽各一件懇請給獎等情查該副團長雷在陽區長趙子敬赴機勇敢督率有方披閱之餘良深嘉許准各給予乙等銀質紀功獎章一座以昭激勸章照附發仰即轉給祇領仍報備查奪獲槍枝准暫烙印留團備用一俟匪氛平靖即行解省以符通案此令

計發乙等銀質紀功獎章二座 執照二張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一日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民政廳

呈報委任艾光顯署理橫山縣縣長請鑒核備案由

呈悉准予備案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一日

▲民政廳訓令▼

陝西省民政廳訓令 第三三三號 不另繕發

令各縣
省會公安局

爲令知事案奉

省政府第一零六一號訓令內開爲令飭事案奉
行政院第四七二二號訓令內開爲令知事現奉

國民政府第七二十四號訓令內開查民法第四編親屬及民法第五編繼承業經制定明令公布除分令外會
行抄發原條文各一份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條文各一份

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計抄發民法第四編親屬及民法第五編繼承原條文各一份等因奉此除呈覆並逕行外合行照抄原件令仰該廳長即便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計抄發原條文各二份等因奉此合亟照抄原件登報通令仰該縣局長即便知照此令

計照抄原條文各一份（見法規欄）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日

法規

國民會議代表選舉法施行法

續

第二十五條 投票管理員之職務如左

一，維持投票秩序

二，掌投票紙投票勵及投票簿及選舉人名冊
三，其他由選舉監督委任之事項

第二十六條 開票管理員之職務如左

一，保持開票秩序

二，清算投票數目及被選舉人得票計算

第二十七條

選舉監察員監視投票管理員開票管理員辦理投票
開票事宜

監察員如與管理員意見不同時得呈明選舉監督決定

第二十八條

投票紙由選舉總監督按照附表定式製成發交各選

舉監督於各團體選舉時發交投票管理員按照該團體名冊逐名分發由投票人簽名蓋章或畫押於投票簿

前項報告書由選舉監察員連署

在外華僑選舉關於前項投票紙之分發由受委託辦事務機關準用前項之程序為之

第二十九條 投票團由選舉總監督按照附表定式製成分發各選舉監督於各團體選舉時發交投票管理員

第三十條 投票管理員應於投票前將投票團當衆開驗後嚴加封鎖

第三十一條 投票管理員應於投票簿記載左列事項

一、團體名稱及其選舉人之姓名年齡籍貫住所

二、投票場所及投票日期

三、發出票數用餘票數及投票數

第三十二條 投票人有犯本施行法第二十一條各款之規定勒令退出者應將其選舉票收回附記於投票簿

第三十三條 投票管理員於投票完畢後應將投票情形造具報告書連同開票筆錄有效選舉票及廢票呈送選舉監督

第三十九條 各地方選舉監督於其所屬地方各團體選舉完畢時

受委託辦理在外華僑選舉事務機關準用本施行法第三十一條及前項規定報告各該地通訊投票情形遇有天災及其他事變發生致不能投票時投票管理員得呈報選舉監督改定投票日期或場所

第三十五條 投票完畢應即開票以繼續開票為止

第三十六條 開票管理員於開票時對於選舉票作廢之認定應商同選舉監察員為之認定後須當衆宣示

第三十七條 開票管理員應作成開票筆錄記載左列事項

一、投票總額

二、廢票數額

三、各被選人之得票數額

第三十八條 開票管理員於開票完畢後應將開票情形造具報告書連同開票筆錄有效選舉票及廢票呈送選舉監督

前項報告書應由選舉監察員連署

應造具報告書連同本施行法第三十三條第三十八

第四十五條 各地方國民會議代表之當選人應由各地方選舉總

條之各團體選舉舊類呈送選舉總監督並應宣佈其所屬地方各團體之選舉情形

監督或選舉監督公告之並同時通知該當選人
當選人接到前項通知後應於十日內以書面表示願否應選逾期不表示者視為不願應選由得票次多數者遞補之

第四十條 選舉總監督彙集前條之選舉書類後應按照各團體之種類分類綜合計算各界被選舉人得票數額其得

票較多數之被選舉人無國民會議代表選舉法第八條各款之情事而具備同法第十三條所定之條件者

為當選得票同數者以抽籤定之得票次多數者亦應

記載之但依本施行法第四條之選舉其得票計算不為職業之區別

第四十一條 在外華僑之選舉其受委託辦理選舉之機關應依照前條但書之規定算定各地方之當選人以最迅速之

方法報告選舉總監督

第四十二條 同一地方其被選舉人有二人以上同姓名時除別有

方法能證明當選應屬何人外以決選法定之

第四十三條 前條之決選應先一日將各該人之職業住址公告之

第四十四條 決選程序準用本施行法關於選舉之規定

第四十九條 依本施行法第四十條之規定計算被選舉人得票數額時應將在選舉訴訟繫屬中或經判決確定選舉無效之團體之票數除外

第五十條 依國民會議代表選舉法第二十二條規定對於選舉無

效之團體認為有通知其再選舉之必要時得俟該團體再選舉完畢後算定其當選人

第五十一條 國民會議代表之到京日期由國民政府按途程之遠近以命令定之

國民會議代表到京時應報明到京日期並繳驗當選

證書

第五十二條 中中國國民黨之選舉其施行程序由中央黨部另定之

第五十三條 關於選舉之犯罪依刑法處斷

第五十四條 國民會議代表選舉法及其施行法之最高解釋權屬於國民政府

第五十五條 本施行法自公佈日施行

(完)

電影檢查法施行細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電影檢查法第十三條定之

第二條 依電影檢查法第三條之規定由教育內政兩部派員組織電影檢查委員會辦理電影檢查事宜

電影檢查委員會組織章程由教育內政兩部會同制定呈請行政院核准施行

第三條 凡本國製或外國製之電影片聲請檢查時均須運至該部由電影檢查委員會施行檢查

聲請書及說明書之格式由電影檢查委員會製定頒發聲請檢查之電影片如有一部分違反電影檢查法第二條各項規定之一者應令聲請人修改或剪除後再行聲請檢查

第五條 每一核准之電影片須發給准演執照一每張執照應繳納執照費銀二元印花稅銀一元其複製者每增一份執照應繳納執照費銀二元印花稅銀一元

第六條 發給電影片准演執照時須將該片說明書一份驗印發還准演執照如有遺失或損壞時得聲稱原因及執照號數核發年月呈請核明補發但須繳納執照費銀二元印花稅銀一元

第八條 本國製之電影片未經檢查核准者不得出口其已領有准演執照而欲運出口者須另具聲請書連同該片准演執照聲請電影檢查委員會核發出口執照每份出口執照費銀

二元印花稅銀二元

第九條 電影片如有未經核准偷運出口者依電影檢查法第十一
條之規定處罰之

第十六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查委員會執行或函請警察機關執行

第四編 親屬

第十條 依電影檢查法第十一條之規定應處罰之事項由電影檢

查委員會執行或函請警察機關執行

第一章 通則

第十一條 每一核准之電影片於開始映演之前須將本影片准演

執照映演

第九百六十七條 稱直系血親者謂己身所從出或從己身所出之

血親

第十二條 凡前經各地核准映演之電影片須於本規則公布後三個月內備具聲請書及說明書各二份連同臨時准演執

照聲請電影檢查委員會核明換發執照此項換發執照

之有效期間自各地核准之日起計算扣足三年

第十三條 電影檢查委員會得委各地教育主管機關派員攜帶本

會發給之檢查證至映演電影片之場所就近施行檢查

第十四條 電影檢查委員會或各地教育主管機關派員到映演電

影之場所施行檢查時除要求映演人呈驗准演執照外

並得查該驗印發還之說明書

第十五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由教育內政兩部呈請行政院修

正之

陝西省政府公報

第九百六十八條 血親親等之計算直系血親從己身上下數以一世爲一親等旁系血親從己身數至同源之直系血親再由同源之直系血親數至與之計算親等之血親以其總世數爲親等之數

第九百六十九條 稱姻親者謂血親之配偶配偶之血親及配偶之配偶

第九百七十條 媳親之親系及親等之計算如左

一 血親之配偶從其配偶之親系及親等

二 配偶之血親從其與配偶之親系及親等

三 配偶之血親之配偶從其與配偶之親系及

續等

第九百七十一條 媽親關係因離婚而消滅夫死妻再婚或妻死夫

夫再婚時亦同

第二章 婚姻

第一節 婚約

第九百七十二條 婚約應由男女當事人自行訂定

第九百七十三條 男未滿十七歲女未滿十五歲者不得訂定婚約

第九百七十四條 未成年人訂定婚約應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第九百七十五條 婚約不得請求強迫履行

第九百七十六條 婚約當事人之一方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他方得解除婚約

- 一 婚約訂定後再與他人訂定婚約或結婚者
- 二 故違結婚期約者
- 三 生死不明已滿一年者
- 四 有重大不治之病者

五 有花柳病或其他惡疾者

六 婚約訂定後成爲殘廢者

七 婚約訂定後與人通姦者

八 婚約訂定後受徒刑之宣告者

九 有其他重大事由者

依前項規定解除婚約者如事實上不能向他方爲解除之意思表示時無須爲意思表示自得爲解除時起不受婚約之拘束

第九百七十七條 依前條之規定婚約解除時無過失之一方得向

有過失之他方請求賠償其因此所受之損害婚約當事人之一方無第九百七十六條之理由而違反婚約者對於他方因此所受之損害應負賠償之責

- 一 前條情形雖非財產上損害受害人亦得請求賠償相當之金額但亦受害人無過失者爲限
- 二 前項請求權不得讓與或繼承但已依契約承諾或已起訴者不在此限

（未完）

例文

陝西省政府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三日

原呈機關

長官姓名 案

由 諸

安塞縣長

呈齋上年十二月下旬押犯表

洋縣縣長

呈齋本年一月中旬押犯表

清潤縣長

呈齋本年一月下旬押犯表

蒲城縣長

呈齋本年二月上旬押犯表

宜君縣長

同 上

延長縣長

呈報本年一月中旬並無押犯

安塞縣長

呈齋本年一月中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靖邊縣長

同 上

吳堡縣長

呈齋本年一月下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榆林縣長

同 上

府谷縣長

呈齋本年二月上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永壽縣長

同 上

總理審閱專摺

二六

定邊縣長
呈請本年一月十六日至二十日行政報告表

富平縣長
呈請本年一月廿六日至三十日行政報告表

大荔縣長
呈請本年二月一日至五日行政報告表

靖邊縣長
呈請本年一月二十一日至卅一日行政報告表

中華縣長
呈報奉到二十年國民歷書日期

富平縣長

鶴縣縣長

蒲陽縣長

同

同

同

同

桂翰臣

呈報領到新印及啟用日期

呈報舉行宣誓典禮日期並齊誓詞像片

會報舉行宣誓典禮日期並齊誓詞像片

會件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誓詞存覈存

會件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附件存覈存

備

以上各件登報公布不另指令各該機關見此表後應將原呈卷內粘簽註明指令登載某月日公報內以便稽查

考

備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啟事

午十時至十二時在本處接見

逕啟者奉

賓過時恕不接待此啟

主席諭每星期二四六三日上午
十時至十二時在省政府接見來
賓星期一三五三日上午十時至
十二時在新城接見來賓除此規
定時間外概不接見等因奉此合
函登報通告卽希週知此啟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啟事

逕啟者奉

秘書長諭每星期一三五三日上

報		本	
廣 告 目		費 價 目	
一，	每 日 出 一 號 每 號 洋 五 分	一，	每 月 洋 一 元 五 角
一，	每 三 個 月 洋 四 元	一，	每 六 個 月 洋 七 元 五 角
一，	全 年 洋 一 十 四 元	一，	外 境 每 月 加 郵 費 一 角 五 分
一，	按 照 字 數 計 算 登 一 日 每 日 每 字 洋 七 蘭	三 日 五 厘	七 日 四 釐
年 三 蘭	全 年 二 蘭	一 月 三 蘭 五 半	
一，	廣 告 費 須 先 交 付 外 境 決 兌 不		
通 之 處 雖 以 郵 票 代 現 唯 以 半			
分 一 分 四 分 者 為 限			

表目價品版出存現部交外

外交部法規彙編第一集	每册售洋一元另加郵資八分
中國加入非戰公約案	每册售洋八分
中英交收威海衛專約及協定	每册售洋七分
中日協定	每册售洋七分
收回鎮江英租界案	每册售洋四分
收回廈門英租界換文	每册售洋三分
中希通好條約	每册售洋四分
簽訂上海特區法院協定案	每册售洋九分
中捷友好通商條約	每册售洋五分
修正國際裁判常設法庭規約議定書	每册售洋一角六分
美國加入國際裁判常設法庭規約議定書暨批准案	每册售洋一角六分
外交部公報月刊一冊年成一卷已出三卷	每册售洋一角六分
每冊售洋二角	國內加郵資三分
每年售洋一元一角	國外加郵資二角四分
每年售洋二元	國內加郵資一角八分
	國外加郵資一元四角四分
	國內加郵資三角六分
	國外加郵資二元八角八分
凡各官署或團體附設之圖書館購買時除本部公報得以半價計算外餘均以八五折計算	以示優待惟郵資不得減少如欲訂購請逕向本部總務司編管科接洽可也